

山的盛宴

THE FEAST
OF TUNG BLOSSOM

花間同樂

桃園客家桐花祭 TAoyuan Hakka
Tung Blossom Festival

2020桐花寫生比賽 — 4/22-5/20 神來一筆 總獎金16萬

桃園客家桐花祭今年以「山的盛宴」規劃多項系列活動，其中「桐花寫生比賽」，希望透過水彩繪畫的方式，讓更多人看見桐花之美，比賽後獲獎作品將在鍾肇政文學生活園區展出。

一、比賽期程：

1. 受理報名/即日起至109年5月20日止
2. 進入複審名單公告/109年5月22日晚間8:00於官方臉書粉絲團公告
3. 得獎公告/109年5月27日晚間8:00於官方臉書粉絲團公告

二、比賽組別：

1. 學生組：全國高中職學生皆可參與徵選
2. 大專院校與社會組：大專院校學生及全國社會人士皆可參與。

三、比賽方式：自行前往桃園任一處賞桐景點寫生，作品依報名辦法投稿，賞桐景點花況可關注官方粉絲專頁花況新訊以及客家委員會「客家桐花祭」官網開花情報。

四、報名辦法：

1. 投稿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09年5月20日止
2. 投稿報名方式：
採紙本郵寄投稿報名，報名表可至網址<https://reurl.cc/Nj02Zm>下載，填妥報名表及授權書後，附上A4尺寸作品照片2張(1張為作品全貌、1張為作品重點照片)，信封須註明「2020桃園桐花祭寫生比賽報名」，於收件期限內將資料寄至指定地點:807高雄市三民區河堤南路96號。
3. 諮詢專線(週一至週五 09:30~17:30)：蔣先生0989-626722 believe.cihide@gmail.com

五、報名須知：

1. 請注意寄件日期，必須於5月20日前寄達，逾期視同無效。
2. 報名表寄出後經審查文件備齊且資格符合後，2日內由專人通知是否報名成功(假日暫停通知)。
3. 報名表填寫不全或缺漏之參賽者，經通知補件逾3日或逾報名期限未補齊，視同報名無效且不得異議。倘若須修改報名資料，請於報名截止前以E-mail或傳訊辦理異動，並且來電確認，超過報名期限不得更改(不可抗力之因素除外)。
4. 未經許可擅自更改報名資料，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
5. 初審資料不退件，複審後作品須配合參展，展期結束獲獎者可依公告時間至指定地點親領回作品並當場繳交領獎報稅資料。



下載報名表

六、比賽規範：

1. 主題必須為桃園桐花，報名表需備註地點，作品除桐花外，帶有客家元素尤佳。
2. 畫作統一以水彩(水性顏料)繪製，繪畫媒材不限，但限於平面創作，並請以單面繪圖，不可利用電腦繪圖或含有複印製品之拼貼畫。
3. 畫作尺寸為**四開**，不限直式或橫式。
4. **進入複審作品必須在109年5月26日前將作品原稿連同畫框親送至桃園市客家文化館-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三林段500號演藝廳(收件時間為5/23-5/26 09:00-17:00)，不及送達者視同棄權。**

七、評分標準：

1. 桐花主題性30%、技法運用30%、畫面構圖30%、客家元素10%
2. 由國內相關水彩、藝術家組成評審團，依上述標準評分，參賽者須尊重評定結果，不得異議。

八、比賽獎勵：

名次	名額(每組)	獎金(新臺幣)	
		學生組	大專院校與社會組
第一名	1名	20,000元	30,000元
第二名	1名	10,000元	15,000元
第三名	1名	5,000元	7,500元
優選	原則5名	3,000元	4,500元
入選	原則12名	1,000元	2,000元
參加獎	每位參賽者	紀念品一份	

註1：獲獎者領取獎金須依相關法規填寫申報資料並扣繳稅金，扣繳後應得獎金統一採匯款方式給付。(所得稅法第14條第1項第8類之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依同法第88條規定，應由扣繳義務人於給付時按中獎人身分辦理扣繳，中獎人如為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則應按中獎額扣取10%之扣繳稅款)

註2：每位入選(含)以上獲獎者皆會頒發一幀獎狀(採掛號郵寄)

九、作品展示：

1. 獲獎作品將於109年6月3日~21日於鍾肇政文學生活園區展出，展出日期依據主辦單位評估調整或增減。
2. 所有獲獎作品將製作畫刊公開發送給觀展民眾，入選(含)以上獲獎者每人可獲贈3本留存。

十、參賽須知：

1. 參賽者不得有冒名頂替、請人代筆、依圖臨摹等情形，保證本參賽作品係原創作品亦為本人所創作，未有侵害或抄襲他人之情形，未一稿多投，且未曾以任何方式出版或發行，經發現有違反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如有獲獎則應繳回所有獎項與獎金；若涉及違法，參賽者自負法律責任，並賠償主辦單位所受之損害。
2. 報名即授權主辦單位擁有該作品重製、編輯、散布、廣告宣傳、刊印、公開展示及公開傳輸等權利，且同意提供獲獎作品(附框)供主辦單位公開展示，不另通知及致酬。
3. 報名參賽即視為同意本賽事相關規定及公告訊息，如有違反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如有獲獎則應繳回所有獎項與獎金。
4. 參賽者對於參賽人員資格或成績有疑義，可於成績公布當日發郵件mail或來電0989-626722提出申請釋疑，逾時不予受理。
5. 主辦單位保留增加、修改、變更及解釋本比賽辦法之權利，若有變動，概以本活動官方網頁及粉絲團公告為準。

